

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2011年度述职报告

——苏洋

各位股东：

作为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人2011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相关的规定和要求，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现将本人2011年度履行职责情况向各位董事汇报如下：

一、参加会议情况

2011年度，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，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认真审阅会议材料，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，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。

公司2011年度共召开的7次董事会，1次年度股东大会，2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人亲自出席所有董事会，无授权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，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	应出席次数	亲自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
董事会	7	7	0	0	否
股东大会	3	2	0	1	否

2011年度，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定要求，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，本人对董事会上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认为这些议案没有损害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因此均投赞成票，无反对票及弃权票。

二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

2011年度，本人先后三次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，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、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；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。

三、担任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

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，2011年按照相关委员会工作细则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审计报告(草稿)、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审核报告(草稿)、财务报表差异说明专项复核报告(草稿)及纳税及税收优惠情况鉴证报告(草稿)的议案》、《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、《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审核报告(草稿)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审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、《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、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、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、《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、《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四、其他工作

- 1、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；
- 2、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。

以上是本人2011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。2012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，加强对公司业务的学习和沟通，依法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，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_____

2012年4月5日